

教务处

[首页](#) [教务管理](#) [学籍管理](#) [教学建设](#) [实践教学](#) [学术报告](#) [文档下载](#) [学习园地](#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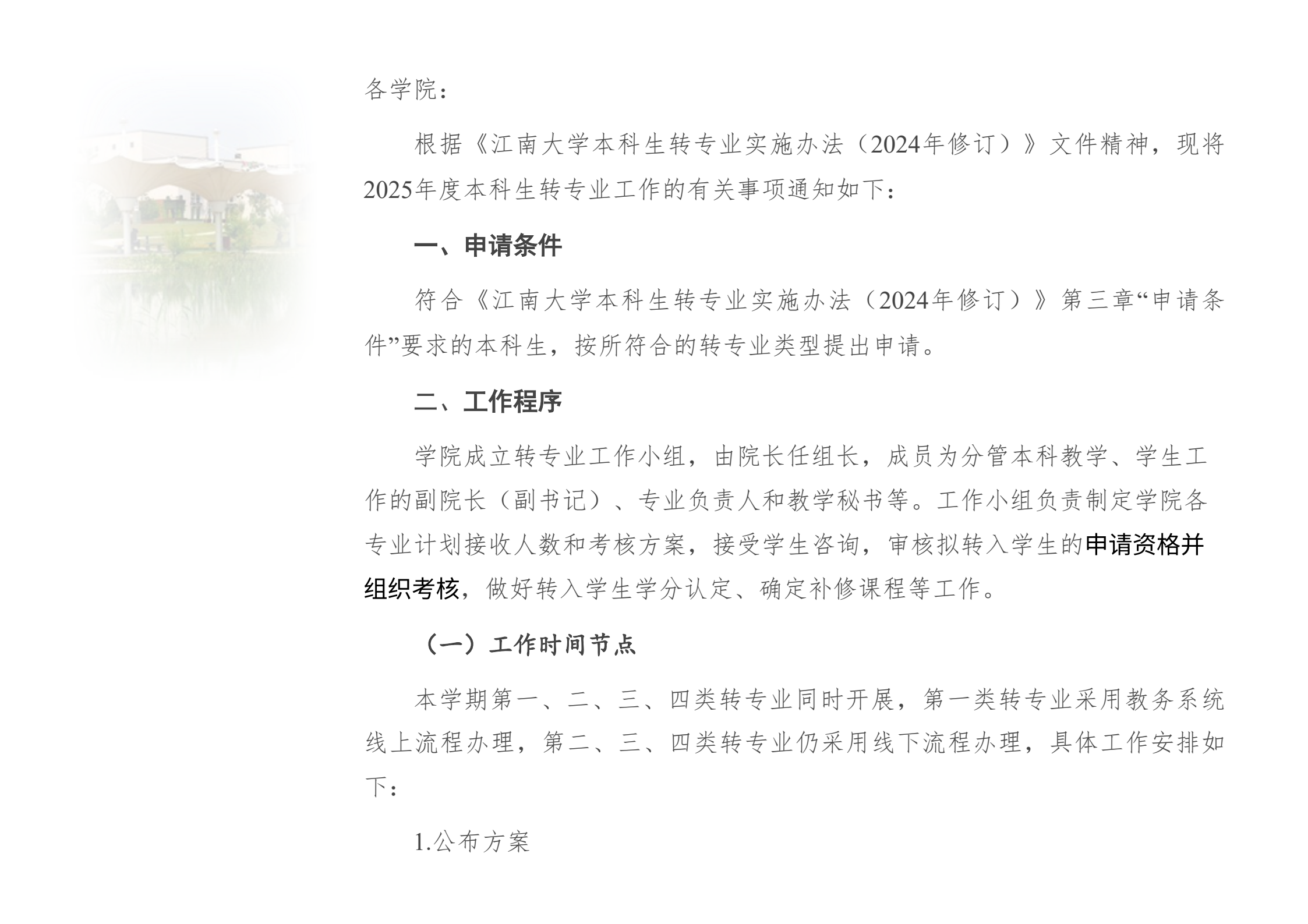


[首页](#) > [学籍管理](#) > 正文

学籍管理

关于开展2025年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

时间：2025-03-24 阅读次数：7178 来源：教务处（教师发展中心）、本科招生办公室 教学运行中心

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江南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（2024年修订）》文件精神，现将2025年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请条件

符合《江南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（2024年修订）》第三章“申请条件”要求的本科生，按所符合的转专业类型提出申请。

二、工作程序

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，由院长任组长，成员为分管本科教学、学生工作的副院长（副书记）、专业负责人和教学秘书等。工作小组负责制定学院各专业计划接收人数和考核方案，接受学生咨询，审核拟转入学生的**申请资格并组织考核**，做好转入学生学分认定、确定补修课程等工作。

（一）工作时间节点

本学期第一、二、三、四类转专业同时开展，第一类转专业采用教务系统线上流程办理，第二、三、四类转专业仍采用线下流程办理，具体工作安排如下：

1.公布方案

教务处公布各学院接收计划和考核方案（附件1）。

2.学院设置接收学院转专业条件

3月28日前，学院在教务系统中完成接收学院转专业条件的设置和审核。

3.学生申请

4月1日上午8点——4月8日下午17点，第一类转专业学生在教务系统中提交转专业申请，并以附件形式上传申请学院考核方案中要求的其他材料。第二、三、四类转专业学生需填写《江南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》（附件2），将申请表、学业成绩单以及相关证明材料交所在学院。每位学生只能选择一个专业。

根据《江南大学少数民族预科班管理办法》（江大校办〔2023〕40号）规定，2024级预科转本科学生可按照学校本科生转专业文件规定申请转专业。

4.资格审核

4月10日前，学生所在学院对学生进行资格初审，填写《转专业申请学生名单》（附件3），连同第二、三、四类转专业学生申请材料报教务处复审。教务处复审后，于4月15日将第二、三、四类转专业学生的申请材料送至拟接收学院。

5.学院考核

4月30日前，转入学院对申请转专业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核并组织考核，面试全过程录音录像备查，公示无异议后将《转专业拟接收学生名单》（附件4）报教务处。**学院应明确告知学生转入后是否降级学习**，学生无异议后在教务系统中进行转入学院审核。

6.学校审批

教务处审核转专业学生名单，提交主管校长审批。

7.学院指定转入班级

转专业审批流程结束后，学院在教务系统中指定转入班级。

8.公示发文

经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公示无异议后公布。

9.第二、三、四类转专业超出上述时间后，以下两种情况仍可获有条件受理：

（1）竞赛获奖结果在4月9日——7月11日之间公布的，符合第二类转专业类型条件的，可在本学期结束前向教务处提出转专业申请，逾期不再受理；

(2) 参军退伍学生可在复学2周内向教务处提出转专业申请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(二) 后续相关手续

下学期开学初，被批准转专业的学生进入教务系统查看转专业通知，然后至转入学院报到注册，并在开学两周内办理课程替换、补退选课程等手续，逾期不予办理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- 1.被转入学院接收后，不再受理学生转入其他专业的申请；
- 2.一经办理转专业手续不得再转回原专业学习；
- 3.学生转入新专业后，学费按转入专业标准收取；
- 4.其它未尽事宜按《江南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（2024年修订）》执行；
- 5.上述时间如有变动另行通知。

各学院应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与程序，认真做好2025年度本科生转专业的各项工作。

联系人：杨燕萍、黄晔

联系电话：85197902（97902）

附件：1.2025年第一类转专业类型各学院接收计划和考核方案

2.江南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

3.转专业申请学生名单

4.转专业拟接收学生名单

5.江南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目录

教务处

2025年3月24日

附件【[2025年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附件.rar](#)】已下载2476次

上一条：关于做好江南大学2026届本科毕业生图像信息采集工作的通知

下一条：关于做好2025届师范类专业毕业生培养信息填报工作的通知

【关闭】



技术支持：信息化建设管理处

校内备案号：JW备180003

地址：江苏省无锡市蠡湖大道1800号

邮编：214122

联系方式：0510-85913551

电子邮件：jwch@jiangnan.edu.cn

